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提前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集团”）的通知，获悉其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办理股票提前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票解除质押事项

2018年4月，华泰集团为申请授信决定将其持有的公司1,700.68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5%）与海通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4月9日，股份质押期限为自2018年4月9日起至2019年4月9日为止。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近日华泰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公司股份1,700.6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5%）的提前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华泰集团持有本公司224,584,901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44.30%；其中华泰集团已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10,096,8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9.02%，占公司总股本的21.72%；其中因办理可交换债券的需要质押本公司股份2,003,378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89%，占公司总股本的0.40%。

三、备查文件

1、质押购回客户对账单。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